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隆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3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6.8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443.3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5,005.6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437.65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3月18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3月1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15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2022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8,333.02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897.4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1年3月18日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294,943,405.67

减：实际支付公开发行费用	20,290,498.12
减：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14,548,990.77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35,602,109.87
加：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890,551.07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364,000,000.00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收回理财产品	344,000,000.00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理财收益	2,582,186.85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974,544.83
加：2022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20,000,000.00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8,974,544.8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1年3月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姑苏支行	8112001014100593700	7,954,557.3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32250198883600005445	60,293.7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75010122001453928	687,948.7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9010078801700005592	164,543.7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632776749	107,201.36
合 计		8,974,544.8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5,015.11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进行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25,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

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	委托起始日期	委托终止日期	预期或实际年化收益率	投资盈亏	期末余额	是否涉诉
中信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7545期	5,000.00	2021.12.15	2022.03.15	1.6%-3.50%	盈利，收回本金及收益	-	否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12024	3,000.00	2021.12.31	2022.03.30	1%/3.35%	盈利，收回本金及收益	-	否
宁波银行单位定期存款（七天通知存款）	1,400.00	2021.11.30	2022.01.21	1.80%	盈利，收回本金及收益	-	否
中信银行单位定期存款（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	2022.3.25	2022.4.1	1.80%	盈利，收回本金及收益	-	否
中信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9010期	3,000.00	2022.3.26	2022.6.24	1.60%-3.35%	盈利，收回本金及收益	-	否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20743	2,000.00	2022.4.18	2022.7.18	1.00%-3.40%	盈利，收回本金及收益	-	否
中信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287期	2,000.00	2022.6.25	2022.9.23	1.60%-3.30%	盈利，收回本金及收益	-	否
中信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287期	1,000.00	2022.11.7	2022.12.7	1.30%-2.95%	盈利，收回本金及收益	-	否
宁波银行单位定期存款（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2022.7.25	-	1.80%	暂未收回	2,000.00	否
合计	20,400.00					2,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

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未达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七、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艾隆科技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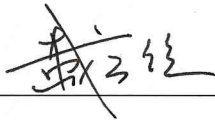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丁 昊



戴文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

资金												
合计	-	47,698.69	27,437.65	27,437.65	8,333.02	25,015.11	-2,422.54	91.1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主要系受市场环境因素影响，物资采购、物流运输以及施工人员流动等外部因素在一定程度上拖延了募投项目的工程施工进度。此外，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项目预计募集资金使用规模，与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存在资金缺口，考虑到公司自有资金须先保证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公司决定将“药房自动化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研发中心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2023年9月；将“营销及售后一体化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2023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25,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p>											

	<p>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截至2022年12月31日，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000万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数据总和如有差异为保留两位小数后四舍五入所致